

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4年12月27日修订的《公司章程》，以及2024年12月10日修订的公司《董事会战略投资与ESG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、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、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、制订的《董事会科技创新委员会工作细则》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均由5名董事组成。截至目前，审计委员会委员空缺2名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空缺1名，科技创新委员会委员空缺5名。《公司法》第一百二十一条规定：“审计委员会成员为三名以上，过半数成员不得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，且不得与公司存在任何可能影响其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。公司董事会成员中的职工代表可以成为审计委员会成员。”

鉴于上述情况，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增补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，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增补委员后成员情况如下：

一、选举董事马骏、冯乐乐为审计委员会委员，增补后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为：李纪治（主任委员）、马骏、冯乐乐、康卓、马书龙。

二、选举董事马骏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增补后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为：马书龙（主任委员）、马骏、孟杰、康卓、李纪治。

三、选举副董事长王铁军为第七届董事会科技创新委员会主任委员，董事长刘静、董事马骏、独立董事康卓、周俊为第七届董事会科技创新委员会委员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月23日